

花蓮縣 105 年 APP 市集教學平台推廣活動 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新北市政府 105 年 4 月 1 日新北教研字第 1050577596 號函。
- 二、花蓮縣 105 年資訊教育推動計畫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辦理資訊知能培訓，充實教師資訊專業能力，提升本縣一般教師資訊應用技能。
- 二、鼓勵教師運用雲端科技融入教學增進學生專題製作高層次能力。
- 三、透過本研習，培育具有雲端系統設計思考能力和競爭力教師。
- 四、鼓勵學校老師及學生從事互動 App 創作，提升數位創作能力與素養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北昌國小

肆、研習對象：

- 一、上午場次：縣內各領域輔導團教師。
- 二、下午場次：縣內國中小一般教師。

伍、研習時間：105 年 08 月 19 日(星期五)

9 時至 12 時(上午場次)、13：30 至 16：30(下午場次)。

陸、研習內容：課程內容如附件。

柒、研習地點：花蓮縣北昌國小電腦教室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05 年 08 月 18 日(星期四)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（網址 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）。每場次名額限定 30 名，額滿為限，增額報名請逕行攜帶筆電以利課程進行。

玖、經費概算：略。

壹拾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研習報名經錄取後請務必全程參加，為讓其他人有機會參加研習，已上網報名研習的人員，因故無法出席時，請務必取消，以便遞補其他人員，本案聯絡人：李大任老師，電話：03-8462860 分機 508。
- 二、每場全程參與研習者，由承辦單位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三、研習備有茶水供應，為響應環保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- 四、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（差）假，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報支。

壹拾壹、活動結束後，本活動相關工作人員依規定予以敘獎。

壹拾貳、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花蓮縣 105 年 APP 市集教學平台推廣活動課程表

時間：105 年 08 月 19 日(星期五)

地點：北昌國小電腦教室

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
08:30-09:00	上午場次報到	
10:00-12:00	1. 全國教學 APP 市集推廣 2. 全國教學 APP 市集平台操作 3. 「主題學習 APP 地圖」徵選活動說明及實作 4. 教育雲、教育大市集介紹	新北市政府遴派講師
12:00-13:00	用餐時間	
13:00-13:30	下午場次報到	
15:00-16:00	1. 全國教學 APP 市集推廣 2. 全國教學 APP 市集平台操作 3. 「主題學習 APP 地圖」徵選活動說明及實作 4. 教育雲、教育大市集介紹	新北市政府遴派講師
16:00-17:00	綜合座談	